木垒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行政执法相关信息报告

一、行政执法主体：

木垒县卫生健康委员会

二、执法人员

**1.木垒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执法人员名单**

李新龙： 执法证号码： 卫健B080011

袁俊燕： 执法证号码： 卫健B080007

陈学婧： 执法证号码： 卫健B080003

郭文波： 执法证号码： 卫健B080006

潘 超： 执法证号码： 卫健B080009

斯里木·胡加： 执法证号码： 卫健B080004

帕尔哈提·司马义： 执法证号码: 卫健B080005

三、职责

1、卫健委负责医疗机构绩效管理实施评价；卫生监督执法（司法公益诉讼）；基本药物制度、中医药监测；医疗机构审批办证、校验；医疗服务监管（医疗服务质量）；医疗纠纷化解处理；行政审批、行政复议，行政应诉；政策法规咨询；再生育审批和生育服务证办理审核；计划生育信访；依法行政（社会抚养费征收管理）；

2、卫生监督所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卫生监督保障，卫生许可审核；卫生许可申请受理与组织审核；卫生监督管理；卫生法制宣传；公共卫生监测；公共卫生检验；公共卫生疾病管理；公共卫生研究和卫生监督人员培训与管理。

四、权限

公共场所卫生、学校卫生、生活饮用水卫生、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、放射卫生、基本药物中医药监测、医疗机构设置审批、医疗机构执业登记、医师护士执业注册、传染病职业病防治、再生育审批和生育服务证办理审核、社会抚养费征收等。

**五、依据**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》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》《医疗机构传染病预检分诊管理办法》《医疗废物管理条例》《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》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》等。

1. 程序 见附件： **卫生监督执法流程图**

**卫生监督行政处罚程序**

七、救济途径

1.打监督电话：0994-4822425

2.根据《行政复议法》第九条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如不服有关行政决定，可以自接到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县政府(办理机构:县司法局)或司法局申请行政复议(以有关执法文书中记载为准)。

**卫生监督执法流程图**

两名以上卫生监督员着装到达监督现场监督现场

未发现问题

像被监督单位出示监督证件

对现场和有关资料进行卫生监督检查

符合立案条件

发现问题

卫生行政处罚程序

制作现场检查笔录

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

提出整改要求和整改时限

被监督单位按要求进行整改

按时限要求再次进行现场监督

整改未落实

整改落实

制作现场监督笔录

**卫生监督行政处罚程序**

1. **案件受理**。填写案件受理记录,其中:1、案件来源有检查发现、群众举报或控告、上级卫生行政机关交办、下级卫生行政机关报请、有关部门移送来的案件;

2、案情摘要应当写明主要违法事实、包括案发时间、案发地点、重要证据及造成的危害和影响等内容。

**二、立案**。填写立案报告,1、案情由小到大、从重到轻逐个罗列并加以说明,同时指明当事人涉嫌违反的具体法律条款;2、负责人审批,如批准立案,应当确定立案日期和两名以上承办人员3、对符合立案条件的案件应在7日内立案;4、案件以立案日期开始到作出处罚決定应在三个月内，如因特殊原因需延长的，应当报请上级卫生行政部门批准。

**三、现场笔录**。检查内容记录要对现场监督检查涉及案件事实的有关情况准确、客观地记录。1、现场检查所取证物尽可能是原件、原物,若取证原件、原物有困难的,可由提交证据的单位或个人在复制品、照片等物件上签章,并注明“与原件(物)相同”的字样或文字说明。

2、现场笔录具有强制性,陪同人员拒绝签名时,应当邀请见证人签名、盖章,并尽可能有其他证据辅佐。

**四、询间笔录**。1、向案件当事人、证人及其他有关人员调查时作的记录;2、询间内容应当记录被询问人提供的案件有关的全部情况,包括案件发生的时间、地点、事实经过、因果关系,后果等。

**五、案件调查终结报告**。1、报告需注明案由、违法事实、相关证据、违反的法律条、争议。2、处理建议: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,应当写明拟实施行政处罚的种类、幅度及法律依据;3、负贵人应当写明是否容易调查终结的意见,对需要合议的案件提出进行合议的具体意见。

**六、卫生行政执法事项审批表**。1、在作出证据先行登记保存、行政强制、行政处罚前,由卫生行政机关负责人进行审查并签署审批意见的文书:2、也适用于因紧急情况当场实施行政强制措施后补办批准手续的情形;3申请事项中应写明主要违法事实、证据、处罚理由及依据；4、申请证据先行登记保存、行政强制审批时,应当写明原因及依据。

**七、证据先行登记保存决定书**。是要求当事人对需要保全的证据在登记造册后进行保管的文书。1、相关证据可能灭失或被隐匿的情况下使用本文书;2、必须经行政执法机关负责人批准;3、必须在7日内做出处理,填写证据先行登记保存处理决定书。

**八、合议**。填写合议记录。1、对适用听证程序的行政处罚或其他重大案件采取合议,以下情况需合议后确定处罚意见。（1）上级转来的处罚案件;(2)无证行医第二次处罚的案件（3）拟罚款5000元以上的处罚案件（不包括5000元）.（4）拟做出停产、停业、吊销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和《医师执业证书》；（5）移送公安机关的案件。

2、合议记录应当写明案由、合议主持人、参加合议人员、合议时间、合议地点等内容;3、合议记录应当包括:违法事实、相关证据、处罚依据、合议建议。对不同的合议意见,应当如实记录;4、合议结束后,所有参加合议人员应当在每页合议记录上签名并注明日期。

**九、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**。1、应当告知当事人享有的陈述和申辩的权利,在三日内(包括节假日);适用听证程序的告知当事人有举行听证的权利和法定期限;2、当事人表明放弃的,应当在请当事人在“当事人意见记录”处写明“放弃陈述和申权”或者“放弃听证权”等内容

**十、陈述和申辦笔录**。1、受委托的陈述申人应当出具当事人的委托书;2、尽可能的记录陈述申人的原话和原意。

**十ー、陈述和申辯复核意见书**。对当事人提出的事实、和证据进行复核的记录。应当写明复核人和承办机构的意见。

**十二、行政处罚决定书**。1、应当写明查实的违法事实、相关证据、违反的法律条款、行政处罚依据、理由以及行政处罚决定的内容;2、应交代清楚罚款缴往单位和缴纳期限,复议和诉讼的途径、方法和期限等。

**十三、送达回执**。1、送达的方式有直接送达、邮寄送达、留置送达等方式;2、当送达回执送达后被处罚人不自觉履行的,可在送达“催告书”后,以“强制执行申请书”向法院

提出强制执行申请。

1. **结案报告**。在行政处罚决定履行或执行后,或者不作行政处罚的案件,报请负责人批准结案。不予行政处罚、未执行或者未完全执行的需说明原因。

木垒县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1年3月9日